

工程联系单

工程名称: <u>义县珈煜 60MWP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</u>		编号: C.0.1 - <u>1</u>
事由	关于施工过程中质量问题整改	签收人姓名及时间 <u>李振 2017.9.17</u>
致: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; 东方日升(宁波)电力开发有限公司; 我方收到贵司 9 月 14 日下发的编号: YXJY-ZHJY-013 通知单, 对贵方提出的 4#、5# 冬暖大棚施工过程中基础垫层厚度未达到设计厚度的 100mm, 我施工单位高度重视, 现已重新打垫层, 厚度已达到设计要求。申请监理项目部复查。 (附件共 <u> </u> 页) 发文单位(章): <u>山东海之晟能源工程有限公司</u> 项目负责人(签字): <u>李振</u> 2017 年 <u>9</u> 月 <u>17</u> 日		
注: 1、本联系单分为建设单位工程联系单(C.0.11)、项目监理机构工程联系单(C.0.12)、施工单位工程联系单(C.0.13)。 2、收文单位如有疑义, 应在自收到本联系单后 48 小时内书面提出。 3、本表发文与收文单位各一份。		